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2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5日发出，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卞绣花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业绩指标未达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要求，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7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制性股票及已离职激励对象蒋瑞翔先生、唐春雷先生、邢永庆先生、嵇龙高先生、李明先生、吕丹妮女士、王艳秋女士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本次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该部分股份。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2018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正文；
-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